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七月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材料目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7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路股份”）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7 月 16 日 14 点 30 分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网络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雷日赣先生

与会人员: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三、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

四、介绍到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五、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六、与会股东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七、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现场投票表决；

九、统计表决结果；

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股东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前期节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新能源领域用高性能超宽非晶薄带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人民币 24,0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前期节余募集资金 9,967.90 万元，超募资金 14,032.1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依据最新《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监管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其中《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修订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查阅。

现提请股东会审议。